

(北京绿色阳光环保公益基金会) 2021 年度 工作报告

本基金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2021)年度工作报告。基金会理事会及理事、监事保证年度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基金会印章:



目录

一、基本信息

二、机构建设情况

(一) 理事会召开情况

(二) 理事会成员情况

(三) 监事情况

(四) 工作人员情况

(五) 党组织建设情况

(六) 人力资源情况

(七) 专项基金及持有股权的实体基本情况

1、专项基金情况

2、持有股权的实际情况

三、公益事业/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一) 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二) 公开募捐情况(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基金会填写)

1、公开募捐收入情况

2、慈善组织公开募捐备案情况

(三) 公益事业支出情况/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四) 业务活动开展情况

1、本年度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2、本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及助力乡村振兴情况

3、涉外活动情况

(五)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六)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 (七) 由基金会作为受托人的慈善信托情况（认定为慈善组织的基金会填写）
- (八) 委托投资
- (九) 投资收益
-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十一) 应收账款及客户
- (十二) 预付账款及客户
- (十三) 应付账款
- (十四) 预收帐款
- (十五) 工作总结

四、财务会计报告

- (一) 资产负债表
- (二) 业务活动表
- (三) 现金流量表

五、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 (一) 年检年报情况
- (二) 评估情况
- (三) 行政处罚情况
- (四) 信用信息情况
- (五) 整改情况

六、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情况

七、监事意见

八、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

一、基本信息

基金会名称	北京绿色阳光环保公益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110000306768354G			
最近一次取得税收优惠资格的年度和批次	是否取得	取得优惠的时间	批准部门	批准文号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 是 ☐ 否	2021-05-08	北京市民政局	京财税【2021】775 号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 是 ☒ 否			
其他资格	☐ 是 ☒ 否			
宗旨	改善生态环境，促进绿化事业发展。			
业务范围	开展与生态环境治理、绿化建设有关的公益活动，奖励对生态环境治理有显著成效的单位和个人。			

是否登记或认定为慈善组织	⊙是○否		登记或认定时间	2016-11-17
是否取得公开募捐资格	○是⊙否		取得时间	
成立时间	2014 年 08 月 25 日		原始基金数额	200 万元
业务主管单位	无			
基金会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村 1336 号新龙国际大厦 1 栋 209 号			
电子邮箱	bjgreensunshine@qq.com		传真	010-60800438
邮政编码	100123		网址	www.bjlsyg.org.cn
秘书长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周伯洁	010-67725006	17795452900	Lily_bojie@126.com
年检年报工作联系人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贾蒙君	010-67725006	15201691853	2458646142@qq.com
社会组织新闻发言人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周伯洁	010-67725006	17795452900	Lily_bojie@126.com
理事长	赵志营		是否兼任其他组织法定代表人	否
本届理事会换届时间	2019-04-10		届期（年）	5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中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3-17		报告编号	中廉审字【2022】第 241 号

说明：现任国家工作人员按照民函〔2004〕270 号规定执行。

二、机构建设情况

（一）理事会召开情况

本年度共召开（2）次理事会

一、 本基金会于 2021-07-28 召开（二）届（五）次理事会议 出席理事名单：赵志营，汪艳，周伯洁，李猛、陶泽、赵一弘、刘爽、蓝煜昕、艾昊、林晓东、邓波 未出席理事名单：郭美玲、杨路成 出席监事名单：徐清龙、崔松哲、彭国祥 未出席监事名单：无 会议决议： 一、理事长赵志营宣布会议开始并介绍会议议程。 二、秘书长周伯洁汇报 2021 年上半年工作总结及 2021 年下半年工作计划。 三、理事长赵志营向全体理事、监
--

事通报更换理事长事宜并提议秘书长周伯洁为新理事长候选人，赵志营同志随因故不再担任理事长，但仍然为理事。全体理事举手表决，一致通过，理事长由赵志营改为周伯洁。会后尽快向民政局提交申请。 四、全体理事、监事积极献言献策，希望基金会可以在疫情中继续稳定发展。 五、监事长宣读二届五次理事会监事确认内容。

备注：无

二、 本基金会于 2021-12-28 召开（二）届（六）次理事会 议

出席理事名单：赵志营、汪燕、周伯洁、李猛、陶泽、赵一弘、刘爽、蓝煜昕、艾昊、林晓东、邓波

未出席理事名单：郭美玲、杨路成

出席监事名单：徐清龙、崔松哲、彭国祥

未出席监事名单：无

会议决议：一、理事长赵志营宣布会议开始并介绍会议议程。 二、秘书长周伯洁汇报 2021 年下半年工作总结及 2022 年工作计划。 三、根据工作需要，秘书长周伯洁提请理事会对章程中以下条款进行修改，经参会理事举手表决一致同意对基金会章程以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 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将基金会章程第三十四条 本基金会开展重大慈善项目，应当由理事会表决通过，且同意的人数不得低于到会理事人数的 2/3。 本基金会的重大慈善项目包括：（一）捐赠（资助）超过 40 万元的慈善项目；（二）受益（服务）人数超过 40 人的慈善项目； 修订为： 本基金会开展重大慈善项目，应当由理事会表决通过，且同意的人数不得低于到会理事人数的 2/3。 本基金会的重大慈善项目是指捐赠（资助）超过 50 万元的慈善项目。 四、由于受疫情影响和工作变动，我会郭美玲、杨路成、邓波、刘爽等四位理事已向理事会提出不再担任我会理事的请求，经参会理事举手表决一致同意。 五、全体理事监事积极献言献策，希望基金会可以再接再厉，努力发展。 六、监事长宣读二届五次理事会监事确认内容。

备注：无

（二）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理事会职务	工作单位及职务	是否专职	政治面貌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是否党、政、关、有业退（离）休干部	是否为机国事单位（离）干部	退休（离）是否备案	是否新增
1	赵志营	男	1101011955090410	理事长	北京	是	中共	0	无	是	是	是	否

			33		绿色阳光环保公益基金会理事长		党员					
2	周伯洁	女	642221197309220040	秘书长	北京绿色阳光环保公益基金会秘书长	是	中共党员	63390	正常薪金	否		否
3	汪燕	女	42900119770205296X	副理事长	中国中小商业企业协会处长	否	群众	35050	正常薪金	否		否
4	李猛	男	2202811984021174	理事	北京	否	群众	0	无	否		否

			36		京视广达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否							
5	蓝煜昕	男	51232419830424043X	理事	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助理教授	否	群众	0	无	否			否
6	陶泽	男	210502198106210619	理事	北京易善信用管理有限公司总	否	群众	0	无	否			否

					裁							
7	林晓东	男	13030219 70092522 3X	理事	北京世纪瑞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	群众	0	无	否		否
8	赵一弘	男	37010519 66092933 16	理事	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	群众	0	无	否		否
9	郭美玲	女	37900819 68101138 68	理事	北京世纪长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否	群众	0	无	否		否

					长							
10	邓波	男	31010919 80051404 19	理事	篮战 (北京) 体育文化 传播有限 公司总经 理	否	群 众	0	无	否		否
11	刘爽	男	44030119 79081241 31	理事	深圳前海 鼎承文化 管理发展 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群 众	0	无	否		否
12	艾昊	男	42220219 84060200 10	理事	北京艾贝 网网	否	群 众	0	无	否		否

					络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							
13	杨路成	男	422202198904135750	理事	北京路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	群众	0	无	否		否

(三) 监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工单及职务	政治面貌	本年度在领报和贴由	是否为本基金会补贴(人民币)	是否为企业退干	是否为机关事业单位(离休)	是否为国家单位(离休)	是否办理(离)干部手续	是否新增
1	徐清龙	男	110109196211290059	首龙科技有限公司法务	群众	0	无	否				否
2	崔松哲	男	222424197104163531	北京坤林绿化有限公司项目经理	群众	0	无	否				否
3	彭国	男	41302519	北京	群众	0	无	否				否

	祥		6611240972	博旺达运输有限公司总经理						
--	---	--	------------	--------------	--	--	--	--	--	--

说明：理事、监事工作单位职务指理事、监事现工作单位及职务，离（退）休的填写原工作单位及职务；无工作单位的填写“无”。

（四）工作人员情况：

本机构共有（3）位工作人员

说明：请填写秘书长及以下工作人员情况，如理事、监事专职在基金会工作，也需填写。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出生日期	学历	是否在基金会领取薪酬
贾蒙君	女	共青团员	1995-07-28	大专	是
王剑	男	中共党员	1989-03-28	大专	否
周伯洁	女	中共党员	1973-09-22	大专	是

工作人员管理	人事管理制度	⊙ 有 ○ 无		专职工作人员 签订聘用合同 人数		2	
	专职工作人员 参加社会保险 人数	失业保险	1	养老保险	1	医疗 保险	1
		工伤保险	1	生育保险	1		
财务和资产管理	人民币开户银 行及账号（列 出全部账号）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石龙分行 11032101040011684					
	外币开户银行 及账号（列出 全部账号）	无					
	财政登记	⊙ 有 ○ 无		税务登记	⊙ 登记○未登记		

	使用票据种类	☐ 行政事业性收费票据 ☒ 捐赠收据 ☐ 税务发票 ☐ 其他			
		序号	姓名	岗位	专业技术资格
	财会人员	1	王楠	会计	从业资格证

(五)、党组织建设情况

社会组织信息					
社会组织名称	北京绿色阳光环保公益基金会		从业人员总数	8	
从业人员中 28 周岁以下团员人数	1		从业人员中 28 周岁至 35 周岁团员人数	3	
从业人员中民主党派人数	0	从业人员中少数民族人数	0	从业人员中女性人数	4
是否建立工会	否	是否建立团组织	否	是否建立妇联	否
党建指导员					
是否派驻党建指导员	否				
党建指导员			联系电话		

党组织信息			
是否建立党组织	是		
党组织名称	中共北京绿色阳光环保公益基金会	组织类别	流动党员联合党支部
隶属的上级党组织名称	市行业协会商会综合党委		

党员信息											
党员总体情况			党员总数	4		党员中 专职人员	4 人		党员中 兼职人员	0 人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学历	党组织关系 所在支部	党员类别	加入党 组织日 期	转为正 式党员 日期	社会 组织 职务	党内 职务	人员类别

周伯洁	女	汉族	1973-09-22	大专	中共北京绿色阳光环保公益基金会	正式党员	2000-05-05	2001-05-05	秘书长	党支部书记	其他
王剑	男	汉族	1989-03-28	大专	中共北京绿色阳光环保公益基金会	正式党员	2009-06-01	2010-06-01	一般工作人员	支部委员	其他
艾昊	男	汉族	1984-06-02	大学	中共北京绿色阳光环保公益基金会	正式党员	2010-12-25	2011-12-25	副秘书长	支部委员	其他
赵志营	男	汉族	1955-09-04	大学	中共北京绿色阳光环保公益基金会	正式党员	1977-01-01	1978-01-01	理事长	支部委员	党政机关退休人员

党建活动开展情况					
党组织活动场所	☒ 有 ☐ 无	50.00 平方米	党组织活动经费		☐ 有 ☒ 无
党组织活动经费保障情况	☐ 上级拨付 ☐ 管理费用列支 ☐ 自筹 ☐ 其它				
党组织组建以来发展党员情况	积极分子	3 人	发展对象	0 人	
	预备党员	0 人	转正	0 人	
年度组织生活	党员大会	0 次	支委会	0 次	
	组织生活会	4 次	党课	2 次	
是否开展党建工作培训	☐ 是 ☒ 否				
党建品牌活动（简述特色、做法）	无				

社会组织及党组织所获主要荣誉				
时间	所获奖项	获奖原因	颁奖单位	备注

填表说明：

1. 从业人员是指在秘书处等内设机构的全职工作人员；
2. 党组织名称、上级党组织名称请严格按照党组织成立批复红头文件填写；

3. 党建指导员

“是否派驻党建指导员”，选“是”须填写党建指导员相关信息，选“否”不用填写。

4. 党组织信息

“是否建立党组织”，选“是”须填写党组织相关信息，选“否”不用填写；

5. 党员信息

党员总数=专职党员+兼职党员，

党员详细信息列表需填写的党员信息行数应与党员总数相等。

党员详细信息列表中涉及“是”或“否”的选项，选“否”后相关信息不用填写。

6. 党建活动开展情况

“党组织组建以来发展党员情况”、“年度组织生活”，未建立党组织的不用填写。

(六) 人力资源情况

从业人员	从业人员总数（8）人		专职（3）人				兼职（5）人	
	男	女	负责人		工作人员		负责人	工作人员
	4人	4人	2人		1人		2人	3人
户籍	京籍		3人		非京籍	5人	境外人员	0人
学历结构	博士及以上		0人		硕士（含在职研究生）	0人	本科	5人
	大专		3人		中专	0人	高中及以下	0人
职称结构	高级职称	1人	中级职称	0人	初级职称	0人	无职称	7人
	其中：高级社工师		0人		社工师	0人	助理社工师	0人
年龄结构	35岁（含）及以下		2人		35岁以上-60岁（含）	5人	60岁以上	1人
在本	1年以内（含）的		1年至3年（含）的		3年至10年（含）的			10年以上的

单位工作年限	0	4	4				0		
工资薪酬	执行工资制度	自定岗位	年工资总额	194020元	专职人员工资总额	128370元	其他人员工资总额	65650元	
	负责人年工资标准	60000元	部门负责人年工资标准	45000元	工作人员年工资标准	40000元	从业人员平均年工资	4000元	
社会保障	签订劳动合同	3人		参加社会保险			0人		
	参加住房公积金	1人	参加补充医疗保险	0人		参加商业保险	0人		
志愿者情况	志愿者岗位数	13个		志愿者人数			10人		
	志愿者服务人次数	10人次		志愿服务时间			55小时		

(七) 专项基金及持有股权的实体基本情况
三、 专项基金情况

专项基金名称	成立时间	发起人	出资人	负责人	使用帐户性质	是否立项基金管理机构	专项基金管理人数量	项目机构	本年召开会议次数	募集资金来源	资金是否符合基金会的管理制度和章程	开展的公益项目名称	信息公开媒体
--------	------	-----	-----	-----	--------	------------	-----------	------	----------	--------	-------------------	-----------	--------

2、持有股权的实体情况

序号	名称	设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工商登记类型	被投资实体注册资金	认缴注册资金	本基金会出资额	持股比例	投资资产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与基金的关系	核算方法	期初余额 元	本期增加 元	本期减少 元	期末余额 元
1					元	元	元	%							

- 说明：
- 1、控制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 50%以上且有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子公司；
 - 2、非控制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 20%以下且无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 3、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 4、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在 20%—50%之间且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 5、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按成本法核算；若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三、公益事业/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一）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	273623.64	0.00	273623.64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273623.64	0.00	273623.64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11513.00	0	11513.00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262110.64	0	262110.64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0.00	0.00	0.0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	0	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	0	0.00
来自境外非政府组织组织的捐赠	0	0	0.00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 (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赠与或不符合公益性目的赠与)	0	0	0.00
三、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北京澳特舒尔保健品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	0	用于基金会发展经费
合计	150000.00	0.00	

说明:

来自境外非政府组织不包括境外非政府组织代表机构。

大额捐赠收入中的捐赠人是指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或者 500 万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如要求不公开姓名、名称的,可以其他代号代替,其他捐赠信息要公开。

2、慈善组织公开募捐备案情况

本年度共开展了(0)项公益慈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1	是否在登记的民政部门进行了募捐方案备案	是 否
募捐方案的活动名称		
备案编号		备案时间
是否在异地开展募捐	是 否	开展异地募捐是否向所在地民政部门报送了募捐方案
是否开展互联网募捐	是 否	
开展互联网募捐请填写募捐平台名称		

未取得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数额
上年末净资产	3602507.58
本年度总支出	903708.44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811105.58
管理费用	17965.66
其他支出	74637.20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占前三年年末净资产平均数额的比例)	22.52% (本年) 10.00% (前三年末净资产)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8.26%

说明: 本表所称慈善活动、管理费用等应符合《慈善法》、《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的规定。

(四) 业务活动开展情况

1、本年度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本年度共开展了 (3) 项公益慈善项目, 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名 称:	IUCN-AP 中国森林保护项目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28000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项目介绍：推动森林景观恢复以保护流域和生物多样性，加强社区对森林和流域保护的参与，并提高公众认识，以改善密云水库流域森林景观的生态系统服务。

项目名称：甘肃茶园村示范社区面源污染减量” 试点公益项目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

人民币 3000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

人民币 3000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项目介绍：通过推广有机肥和生物防虫措施，减少社区化肥和农药的使用量，从而完成对示范社区 4 个示范农户进行厕所改造，探索尝试以修建人工湿地的方式对农村厕所污水进行净化。

项目名称：牧区孩子家园保卫战项目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捐：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开展：☐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 32110.64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 0 元

运作模式：☐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对象：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民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服务领域：
☐ 体育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 生态环境 ☐ 灾害救助 ☐ 法律与公民权利 ☐ 政府倡导 ☐ 公益事业发展 ☐ 志愿服务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项目介绍：为了缓解牧区家庭与野生动物之间的冲突，为牧区家庭在其房屋或者羊圈外安装猛兽防护网。

说明：1、项目介绍应包括项目内容、运行时间、目标、受益方、已经取得或预期成效及项目合作方等。

2、上述项目应当包括专项基金开展的公益项目。

四、本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及助力乡村振兴情况

单位名称北京绿色阳光环保公益基金会 联络人姓名： 联系方式：

2021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及助力乡村振兴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捐赠日期	捐赠方式	捐赠金额		捐赠地区	接收单位或地区 (具体到县、乡、村)	内容描述
			现金	物资折价			

- 1.捐赠时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填报已经到位的款物。
- 2.捐赠范围：现金和实物捐赠。实物折价应符合有关估价方法的要求，并在内容描述中说明估价方法。
- 3.捐赠方式：资金、物资、民政部认可的网络捐赠平台。
- 4.捐赠数据要真实可靠，能提供相关捐赠收据或相关捐赠证明材料（如签订帮扶协议）。
- 5.捐赠地区：下拉菜单选项（31 个省级行政区）。
- 6.接受单位或地区：需要填报详细到具体现金和物资落实地，如受益对象为个人，具体到该人所在村级行政区划。
- 7.内容描述：对捐赠现金、物资及主要受益人群等进行简要描述，不超过 50 字。
- 8.社会组织动员企业会员或个人会员发起的捐赠活动应在内容描述栏中明确表述，并列
出主要会员的名称。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	详细地点	项目类别	全年累计投入	项目概述
1						

- 1.项目地到省级，下拉菜单选项（31个省级行政区）；
- 2.详细地点具体到县、乡镇、村；
- 3.项目类别：产业、教育、健康、科技、金融、生活资助、生态、基础设施、志愿服务、消费；
- 4.单位：万元；
- 5.项目概述：不超过100字；
- 6.对志愿服务、技能培训、软件、知识产权等非现金物资类的投入按折价填报，并在项目概述中说明折价办法；
- 7.社会组织动员企业会员或个人会员发起的帮扶项目应在项目中明确表述，并列出主要会员的名称。

(1) 基本信息

社会组织名称					登记管理机关			
外籍人员在 本单位工作情况	类型	负责人	理事	分支（代表）机构 负责人	工作人员	会员	志愿者	
	人数							
	注：负责人包括理事长（会长）、副理事长（副会长）、秘书长（校长、院长等）。							

本年度参加国际会议情况	共计参加次，其中	主办（联合主办）	承办（联合承办）	参与
		次	次	次
本年度出国（境）情况	组织或者参与出访团组共计个，本单位共计人次出访。			

（2）在境外设立机构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所在国家（地区）	机构类型	设立时间	工作对象和内容	外派工作人员人数

注：1.本栏目统计本单位截止本年度建立的所有境外机构。

2.机构类型包括：分支机构（代表机构）、法人实体机构、其他。

（3）在境外开展的公益项目（含分支、代表机构开展的合作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形式（独立/合作）	实施国家（地区）	项目资金（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4）参加国际组织（含分支、代表机构参加的境外组织）

序号	国际组织名称（中、英文全称）	国际组织类型	参加时间	缴纳会费数额（单位：人民币元/年）	担任职务或获得资格情况

注：1.本栏目统计本单位截止本年度仍然有效参加的所有国际组织。

2.国际组织类型包括非政府间国际组织，政府间国际组织，外国（地区）非政府组织。

3.职务或资格类型包括：会员、担任国际组织分支机构具体职务、担任国际组织具体职务、获得国际

组织某种资格或认可（如谘商地位、建立正式官方关系）等。

（五）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总计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IUCN-AP 中国森林保护项目	0	280000.00	0	0	0	0	280000.00
合 计	0.00	280000.00	0.00	0.00	0.00	0.00	280000.00

说明：

1、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名称应与公益项目开展情况表中项目名称一致；

2、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标准由基金会章程规定。如基金会章程没有规定重大慈善项目标准，满足下列条件的公益慈善项目应填列上表：

（1）该项目的捐赠收入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总收入的 20%；

（2）该项目的支出超过基金会当年总支出的 20%；

（六）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基金会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IUCN-AP 中国森林保护项目	北京交通大学	280000.00	34.52%	限定 （IUCN-AP 中国森林保护项目）
合 计		280000.00	34.52%	

说明：基金会向某交易方支付金额占一个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支出 5%以上的，该交易方为该项目的
大额支付对象。

（七）由基金会作为受托人的慈善信托情况（认定为慈善组织的基金会填写）

本年度共开展了慈善信托，涉及域，金额总计元。

慈善信托名称	委托方	用途	共同受托方

（八）委托投资（是指将财产委托给受金融监督管理部门监管的机构进行投资）

受托人	受托人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是否是受金融监	委托金额	委托期限	收益确定方式	当年实际收益金额	当年实际收回金额

		管管理部门 监管的机构					
合 计							

说明：是否具有金融机构资质是指由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保监会、证监会授予的金融机构资质。

(九)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 计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	与基金会的关系

说明：关联方包括发起人、主要捐赠人、基金会理事主要来源单位、基金会投资的被投资方、其他与基金会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或组织。

(1) 基金会与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	基金会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基金会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本年发生额（人民币元）	余额（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人民币元）	余额（人民币元）

(2)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 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 分比
应收账款：		%		%
合 计				
其他应收款：		%		%
合 计				

(3)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账 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799.42	0	7799.42	3345.88	0	3345.88
1-2 年	341.06	0	341.06	7799.42	0	7799.42
2-3 年	1897.5	0	1897.5	341.06	0	341.06
3 年以上	0	0	0	1859.52	0	1859.52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 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 百分比	
预付账款:		%			%	
合 计						

(4)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 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 分比
应付账款:		%		%
合 计				
其他应付款:		%		%
合 计				

(5)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 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 百分比
预付账款:		%		%
合 计				

(十一) 应收款项及客户

(1)、应收款项账龄:

合 计	10037.98		10037.98	13345.88		13345.88
-----	----------	--	----------	----------	--	----------

(2)、应收款项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其他	0	0	11168.45	83.68	2018 年 -2021 年	款未到
职工养老保险	0	0	1417.52	10.62	2021 年	款未到
职工医疗保险	0	0	470.74	3.53	2021 年	款未到
职工失业保险	0	0	289.17	2.17	2021 年	款未到
合 计		— —	13345.88	— —	— —	— —

(十二) 预付账款及客户

(1)、预付账款账龄:

账 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	0	0	0	0	0
1-2 年	0	0	0	0	0	0
2-3 年	0	0	0	0	0	0
3 年以上	0	0	0	0	0	0
合 计						

(2)、预付账款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无	0	0	0	0	无	无
合 计		— —		— —	— —	— —

(十三) 应付款项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北京奥睿榮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50	0	0	1750
无锡爱生活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500	0	0	500
应付保险差额	0	2641.93	0	2641.93
职工住房公积金	24	0	0	24
其他	72.43	0	72.43	0
合计	2346.43	2641.93	72.43	4915.93

(十四) 预收账款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无	0	0	0	0
合计				

(十五) 工作总结

用文字描述基金会本年度的成绩和不足：

2021 年，受新冠后疫情时代的影响，我会各项工作尤其是募资工作面临前所未有的困境，我会共募集到账资金 26.4 万元，支出资金 87 万元，基金会再次面临生死存亡的抉择。下面我就各项工作汇报如下： 一、党建工作 基金会始终坚持在党的领导下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党建工作依然是基金会重中之重的工作。今年，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我会积极响应上级党委的各项要求，不但确保党史学习的常态化，同时还积极参加由综合党委举办的“百师百场党课大讲堂”、“百问百答党史知识大比拼”、“百地百景薪火相传行”等主题党建活动。 二、日常行政及财务工作 严格按照市民政局相关管理要求，按规定完成了基金会年检申报以及税务申报等各项常态化工作。 今年以来截至到 12 月 20 日我会累计收入 26.4 万元，其中项目收入 21.2 万元。累计支出 87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53 万元。其他费用支出 34 万元。今年我会接受专业事务所审计合格并将审计结果通过基金会会官网向社会公布，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三、业务工作 今年由于我会募资及其困难，所以业务方面除了现有的项目正常执行外，暂时无新业务开展。 但今年 9 月份我会参加了市民政局举办的 2021 年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工作，并且再次被评为 3A 基金会。

四、财务会计报告

(一)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绿色阳光环保公益基金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3556861.00	2942753.01	短期借款	61	0	0
短期投资	2	0	0	应付款项	62	2346.43	4915.93
应收款项	3	10037.98	13345.88	应付工资	63	0	0
预付账款	4	0	0	应交税金	65	0	101.95
存 货	8	0	0	预收账款	66	0	0
待摊费用	9	0	0	预提费用	71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	15	0	0	预计负债	72	0	0
其他流动资产	18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0	0
流动资产合计	20	3566898.98	2956098.89	其他流动负债	78	0	0
				流动负债合计	80	2346.43	5017.88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0	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0	0	长期借款	81	0	0
长期投资合计	30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84	0	0
				其他长期负债	88	0	0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31	44756.30	44756.30				
减：累计折旧	32	31310.60	40616.96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13445.70	4139.34	受托代理负债	91	0	0
在建工程	34	0	0				
文物文化资产	35	0	0	负债合计	100	2346.43	5017.88
固定资产清理	38	0	0				
固定资产合计	40	13445.70	4139.3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24509.33	21597.33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547271.36	475576.40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3055236.22	2501241.28
受托代理资产	51	0	0	净资产合计	110	3602507.58	2976817.68
资产总计	60	3604854.01	2981835.5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3604854.01	2981835.56

(二)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 北京绿色阳光环保公益基金会

2021 年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 入							
其中: 捐赠收入	1	150000	2619004.03	2769004.03	211513.00	62110.64	273623.64
会费收入	2	0	0	0.00	0	0	0.00
提供服务收入	3	0	0	0.00	0	0	0.00
商品销售收入	4	0	0	0.00	0	0	0.00
政府补助收入	5	0	0	0.00	0	0	0.00
投资收益	6	34564.38	0	34564.38	0	0	0.00
其他收入	9	7984.19	0	7984.19	9394.90	0	9394.90
收入合计	11	192548.57	2619004.03	2811553.60	220907.90	62110.64	283018.54

			3	2.60	0		54
二、费 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2	1515378.50	0	1515378.50	811105.58	0	811105.58
(二) 管理费用	21	32117.89	0	32117.89	17965.66	0	17965.66
(三) 筹资费用	24	0	0	0.00	0	0	0.00
(四) 其他费用	28	0	0	0.00	74637.20	0	74637.20
费用合计	35	1547496.39	0.00	1547496.39	903708.44	0.00	903708.44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1368231.50	-1368231.50	0.00	0	0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 (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13283.68	1250772.53	1264056.21	-682800.54	62110.64	-620689.90

说明: 银行存款利息计入其他收入, 业务活动成本包括公益事业支出和其他支出。

(三)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北京绿色阳光环保公益基金会

2021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273623.64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0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9394.90
现金流入小计	13	283018.54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500315.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229798.48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98957.7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68055.29
现金流出小计	23	897126.53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614107.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0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0
现金流入小计	34	0.0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0
现金流出小计	43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0
现金流入小计	50	0.0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0
现金流出小计	58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614107.99

五、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一)年检年报情况：				
年度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检查结论	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检查结论应填写：“尚未成立”、“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未按规定申报”、“未出结论”，“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 X X 年度报告义务”)

(二)评估情况：

A、尚未参加评估 B、评估等级有效期已过

C、已通过社会组织评估，评估等级为，有效期自年至年。

(三)行政处罚情况:

本基金是否受到过行政处罚? ☒ 是 ☐ 否

如选“是”,请填写下表:

序号	行政处罚 种类	行政处罚实施 机关	行政处罚时 间	违法行为
1				

(四)信用信息情况:

本基金是否被列入活动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 是 ☐ 否

如选“是”,请填写下表:

序号	列入时间	列入 事由	移出时间	移出事由
1				

(五)整改情况:

登记管理机关在 2017 年度检查和年度报告工作中是否向本基金会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 ☒ 是 ☐ 否

如选“是”, 请详细说明针对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中提出的问题都采取了哪些整改措施:

六、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情况

(一) 公开基本信息

(1) 章程	公示: ☒ 是 ☐ 否	公示媒体: 慈善中国、基金会官网
(2) 理事、监事	公示: ☒ 是 ☐ 否	公示媒体: 慈善中国、基金会官网
(3) 重要关联方	公示: ☒ 是 ☐ 否	公示媒体: 慈善中国、基金会官网
(4) 内部制度 (信息公开制度、项目管理制度、财务和资产管理制度)	公示: ☒ 是 ☐ 否	公示媒体: 慈善中国、基金会官网
(5) 上一年年度工作报告全文	公示: ☒ 是 ☐ 否	公示媒体: 慈善中国、基金会官网
(6) 公益慈善项目信息	公示: ☒ 是 ☐ 否	公示媒体: 慈善中国、基金会官网
(7) 慈善信托信息	公示: ☒ 是 ☐ 否	公示媒体: 慈善中国、基金会官网
(8) 重大资产变动情况、重大投资情况	公示: ☒ 是 ☐ 否	公示媒体: 慈善中国、基金会官网
(9) 重大交易或者资金往来情况	公示: ☒ 是 ☐ 否	公示媒体: 慈善中国、基金会官网
(10) 关联交易情况	公示: ☒ 是 ☐ 否	公示媒体: 慈善中国、基金会官网
(11) 其他情况	公示: ☒ 是 ☐ 否	公示媒体: 慈善中国、基金会官网

七、监事意见 (签名由本人手签)

监事: 崔松哲

意见: 关于基金会的几点建议 2021年北京绿色阳光环保公益基金会在新一届理事会领导下,在赵理事长、周伯洁副理事长和全体理事成员的共同努力下克服了疫情带来的重重困难取得了可喜的成绩。我作为本会监事对于基金会上一年的工作,给予充分的肯定和认可。并期望基金会在下一年的工作中取得更好的成绩。同时,提出个人几点不成熟的建议供大家参考: 1.通过网络、新媒体加大基金会的宣传力度,让更多的人了解并支持基金会的工作。 2.在今后的业务拓展中从生态环境相关的公益活动下手,组织、参与活动,树立一面旗帜,带动社会大众积极参与,共建美好家园。 3.进一步增加基金会工作的透明度,让社会大众关注并监督我会工作。

签名: 崔松哲

日期: 2022-03-28

监事：徐清龙

意见：关于基金会的建议 本人作为基金会的监事长，带领监事会的其他成员监督了北京绿色阳光环保公益基金会 2021 年的全部工作，对基金会在工作中的规范和取得的可喜成果表示肯定。对于今后的工作提出以下建议供参考：1.以党建引领的方式开展工作，不忘初心；2.加大基金会的宣传力度；3.开拓合作项目新模式。

签名：徐清龙

日期：2022-03-21

监事：彭国祥

意见：关于基金会工作的建议 我作为北京绿色阳光环保公益基金会的监事，荣幸见证了基金会 2021 年历程，在理事会理事长和全体成员的共同努力下克服困难取得佳绩。总结过往，对基金会的工作表示非常的肯定，愿新一年能取得个别更美好的成绩；为了基金会长期发展，个人提出部分建议：1.通过基层来宣传我们基金会的公益工作，全民参与；2.以全新的网络视频方式直观展示环保公益的每一步动态；3.定期公布我们基金会的公开数据，更加透明，让会员更加积极。

签名：彭国祥

日期：2022-03-28

八、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

业务主管单位名称：

审查意见：

结论：

(印鉴)